

广汉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3年度）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	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	教育部、财政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	四川省教育厅、四川省财政厅		资金使用单位	各地各校	
资金投入情况 （万元）	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预算执行率（B/A×100%）	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1920.57	1920.57	100.00%	
	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1057	1057	100.00%	
			地方资金	863.57	863.57	100.00%	
			其他资金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		情况说明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		分配科学性	按规定标准及项目执行情况分配			
			下达及时性	按规定及时下达			
			拨付合规性	按规定程序拨付			
			使用规范性	按规范使用			
			执行准确性	严格按预算用途执行			
	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按规定实施预算绩效管理			
	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按规定履行预算主体支出责任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学前三年毛入园率稳步提升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%以上，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持续提高。				全年新建、改扩建10所公办幼儿园，新建、改扩建园舍27000平方米；为全市学前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减免保教费，实现应助尽助，资助幼儿学生0.146万名；全市幼儿园布局进一步优化，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不断扩大，办园条件不断改善，进一步缓解了我市“入园难”“入园贵”问题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省/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		≥85%	95.78%	
			普惠性幼儿在园覆盖率		≥85%	88.07%	
			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幼儿资助政策的比例		100%	100%	
		质量指标	新建、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		100%	100%	
			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		100%	100%	
	社会效益指标		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		持续扩大	持续扩大	
			全省/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		持续提高	持续提高	
			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	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幼儿园和老师满意度		≥85%	100%	
			家长满意度		≥85%	100%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	

注：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